**2018年“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暨“提升金融素养争做金融好网民”活动方案**

我行指派总行营业部和前海支行为专门部门，零售银行部为牵头部门，总行营业部和前海支行各部门同事协助完成活动宣传。总行营业部主管叶新彬先生（联系电话0755-25199033-9342）为负责人，前海支行零售主管张乘恺先生（联系电话0755-22385505）为负责人，负责2018年“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暨“提升金融素养争做金融好网民”活动的筹划和执行工作。于9月1-30日期间，开展以“提升金融素养争做金融好网民”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宣传规定的消费者拥有的各项法定权利，告知金融消费者解决金融消费争议的正当渠道和方式。同时，加强对金融消费者的风险意识和为自己决策承担责任方面的教育，引导金融消费者合法合理、理性有序地维护自身权益，提升金融消费者金融素养。具体活动安排如下：

1. 路演宣传

时间： 9月1日-9月30日

地点：银行合作企业及周边社区

活动口号：“提升金融素养，争做金融好网民”

形式：现场派发《宣传手册》和我行消费者金融知识宣传手册--学习金融知识 了解风险责任 共建和谐金融，现场解答咨询。

宣传内容：

1. 提升金融消费者识别非法金融广告的能力和风险意识。各机构应仔细研读《广告法》及金融领域相关规定，重点向消费者宣传“金融广告的基本知识、常见的非法金融广告行为及识别方法、被非法金融广告误导的救济途径等内容。各机构应开展线上线下形式多样的宣传宣讲活动，鼓励使用精准提示的方式，增强金融消费者的风险防范意识，引导金融消费者到正规持牌机构，选择适当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远离非法金融活动。
2. 加强落实《宣传手册》中的相关要求，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等原则，充分尊重并自觉保障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受教育权、信息安全权等权利，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
3. 风险与自我保护介绍非法金融活动的表现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法集资、电信诈骗、 银行卡盗刷及校园不良网络贷款等。向消费者普及金融知识，处理金融纠纷和合理维权的金融知识。

4、 强化对金融消费者风险责任意识的教育：

（1）贷款小知识

个人贷款的申请注意事项，提示民众为了建立良好的个人信用记录，需要个人小事做起累计资信，包括银行贷款及信用卡的按期还本付息，对水电费等费用的缴纳，以及民间借贷的履约情况，都会影响到个人的信用记录。

（2）ATM操作安全提示

办理业务前需仔细察看自助设备插卡口，出钞口，键盘等是否加装或黏贴异物；交易过程中不要离开自助设备，交易完成后尽快推出系统并取回银行卡，注意检查取回的银行卡是否为本人的卡片；如打印交易单据，需妥善保管或及时销毁，切勿随意丢弃，以防银行卡信息失窃；避免向他人透露个人密码（包括银行职员和警察等），也不用生日，账号，手机号，QQ号等有规则数字作为密码；随时关注银行卡帐户资金情况，建议开通帐户变动消息服务业务，发现异常交易及时联系发卡行。

1. 银行自媒体宣传
2. 在营业网点显眼地方张贴和提示本行的客户投诉渠道和监管机构投诉电话。
3. 活动期间，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微信进行消费者宣传教育。

内容包括：

1. 强化对金融消费者风险责任意识的教育。加强对金融消费者的风险意识和为自己决策承担责任的意识的宣传教育，让金融消费者明白在“自享收益”的同时，要“自担风险”。引导金融消费者理性投资，根据相关产品的风险特征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当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2. 百姓金融风险防范手册，内容包括：

对消费者进行人民币残币/假币、个人征信、反洗钱、银行卡、电子银行、自助服务、理财投资非法金融等方面的风险防范知识宣传教育。

 大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1日